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2日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定向回购类型及依据

定向回购类型：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定向回购依据：

根据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拟对50名激励对象所对应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18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三、 回购基本情况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拟对 50 名激励对象所对应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18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 50 名激励对象共计 1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9,579.50 万股的 1.88%。

2、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二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之“三、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443629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3.53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3、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拟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为 635.40 万元（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再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股）	剩余获授股票数量（股）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梁友	董事、总经理	75,000	75,000	2.08%
2	韩世鲁	董事、副总经理	135,000	135,000	3.75%
3	邓国军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100,000	2.78%
4	毕江峰	董事	40,000	40,000	1.11%
5	苏春路	董事会秘书	40,000	40,000	1.11%
6	王龙华	总工程师	50,000	50,000	1.39%
7	何晓明	技术服务总监	70,000	70,000	1.94%
8	靳一	综合管理总监	35,000	35,000	0.9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545,000	545,000	15.14%
二、核心员工					
9	侯士琨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1.39%
10	袁其杰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11	王帅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1.39%
12	申浩东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13	刘红涛	核心员工	45,000	45,000	1.25%
14	刘宏源	核心员工	45,000	45,000	1.25%

15	游靖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16	王倩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17	翟朋旭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18	韩璐璐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19	刘鹏伟	核心员工	20,000	20,000	0.56%
20	黄晓婕	核心员工	20,000	20,000	0.56%
21	王晶	核心员工	40,000	40,000	1.11%
22	侯留锁	核心员工	45,000	45,000	1.25%
23	邵高杰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0.97%
24	吴浩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0.97%
25	张曙光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0.97%
26	杨远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27	王新宇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28	周高轩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29	张伟	核心员工	90,000	90,000	2.50%
30	丁红博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31	吕凤好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32	韦富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33	黄明磊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34	李翔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35	贾伟朝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36	马俊波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37	陈龙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0.69%
38	崔广伟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1.39%
39	张良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40	郭海青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0.97%
41	段志方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0.97%
42	武振涛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43	吴晓龙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44	范雪丽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45	黄林梅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46	胡艳玲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0.28%
47	倪好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0.83%
48	梁伟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49	邢小培	核心员工	65,000	65,000	1.81%
50	王心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0.42%
核心员工小计			1,255,000	1,255,000	34.86%
合计			1,800,000	1,800,000	50.00%

四、 预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类别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582,700	63.24%	58,782,700	62.54%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35,212,300	36.76%	35,212,300	37.46%
3. 回购专户股份	0	0%	0	0%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	0	0%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0	0%	0	0%
总计	95,795,000	100%	93,995,0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五、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维持上市地位影响的分析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

六、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七、 备查文件

- 1、《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

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5、《河南信永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法律意见书》。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